

始于1996年的听证会制度,所讨论的都是涉及百姓切身利益的大事,却逐渐变成媒体趋之若鹜而市民冷眼旁观;听证会,所体现的是决策制定的公开性和民主化,却每每变成赞同声一边倒;听证会,所召集的是各利益群体代表的畅所欲言,却每每变成几张“老面孔”参加人的共聚一堂。

走过14年历程的听证会,究竟出了哪些问题? ——王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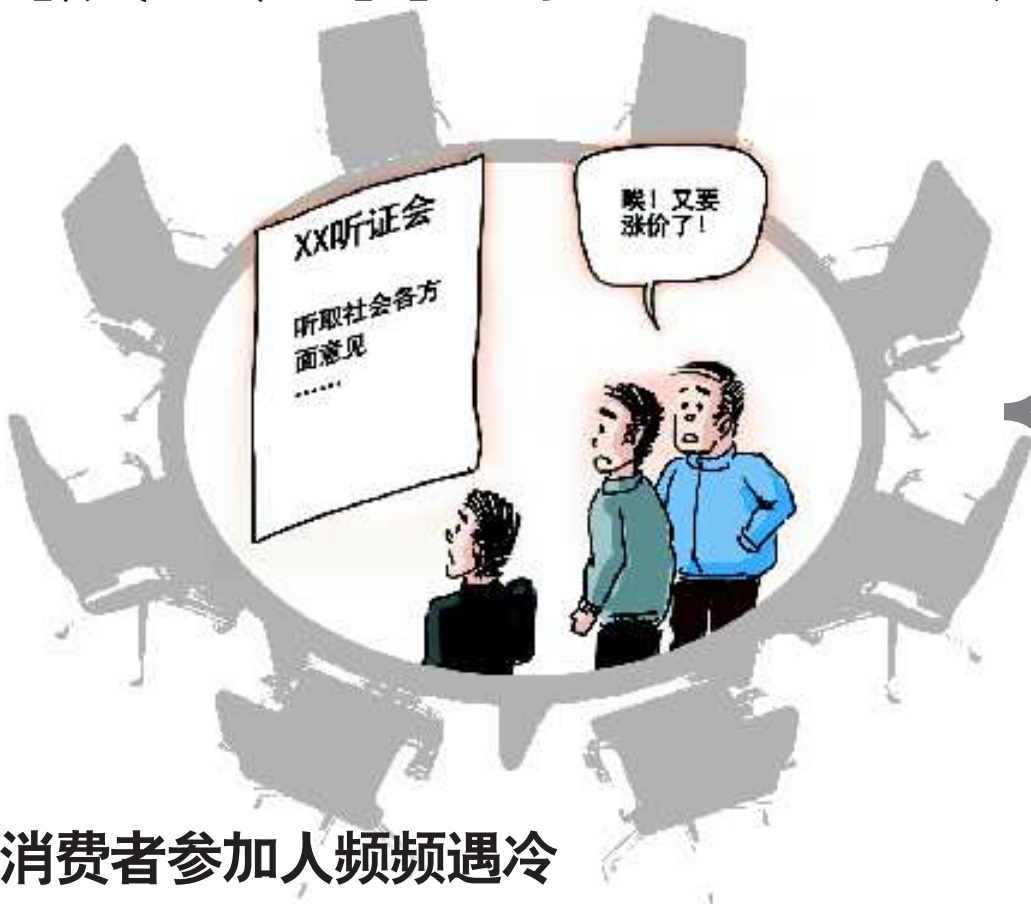
# 逐渐被冷落的听证会

本报记者 崔滨

一条来自泰安的消息,为近期密集举行的价格听证会再添波澜。在泰安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调整听证会上,向所有市民敞开的5个旁听名额,在公示28天后竟然无人报名,旁听席变成了摆设。

家住泰安市乐园小区的高先生说,“听证会就是走过场,作为一个普通百姓,去了也不能改变什么!”

听证会“逢听必涨”的现象早已有之,社会的舆论也对此多有质疑。有人认为听证会早已流于形式,还有人甚至认为听证会该取消了。



## 1993年

深圳在全国率先实行的价格审查制度,可以说是我国听证制度的雏形。

## 1997年

通过《价格法》。

## 2003年

国家发改委制定《政府价格决策听证办法》。

## 2008年

修订为《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

## 2009年

我省制定《山东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

## 听证会征集消费者参加人频频遇冷

今年以来,省内多个城市密集进行的价格调整听证会,预示着这将是听证会频繁举行的年份。在省物价局8月16日公布的《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意见》中,也明确提出今后将会深化资源环境价格改革,完善电价、水价等涉及市民日常生活的重要商品价格。

对于媒体来说,听证会是新闻的热点。无论是济南市举行的有线

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听证会,还是5月份省物价局召集的“三孔”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听证会,都吸引了来自中央、省、市各级媒体争相报道。听证会上的每位参加人,都要接受众多长枪短炮的“审视”。

不过,和媒体对听证会的倾力关注相比,普通市民——听证会的最大“主角”——却对这个可以充分表达民意的舞台表现出疏离的冷漠”。

回溯今年省内举行的各类价

格听证会,面向市民的听证会参加人公开征集报名,频频遇冷。

8月30日,济南市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听证会,面向济南城区市民公开征集10名消费者参加人,只有34人报名参加;6月29日,青岛市举行的出租车运价调整听证会,在全青岛市民中征集13名消费者参加人,最终只有6人报名;5月30日,曲阜“三孔”门票价格调整听证会,在全国征集15名消费者参加人,却只有29人报

名,其中来自济宁的报名者占70%以上。而今年年初济南市水价调整听证会,10个消费者参加人名额,共有64人报名,其中没有一名特困职工、低保户或下岗退休人员。

“原来以为‘三孔’门票调价会是全国轰动的大事,没想到只有不到30个人报名。”4月23日,当记者作为第三方代表参与消费者参加人的抽签选择时,省物价局的工作人员有些失望地说。

## 会还没开,近半数参加人先“同意涨价”

就像问起为什么不愿意报名旁听泰安天然气价格调整听证会时,家住泰安市乐园小区的高先生说,“听证会就是走过场,作为一个普通百姓,去了也不能改变什么!”

让高先生有如此想法的,是历次听证会上听证参加人“一边倒”的表现。

在8月31日泰城天然气价格听证会上,与会的23名听证会参加人,除1人表示不同意调价维持现行价格水平外,其余22人均表示同意对民用天然气价格进行调整;6月29日举行的青岛市区客运出租车运价调整听证会上,31名听证参加人中,只有3

人明确表示反对;6月19日青岛崂山风景区门票价格调整听证会上,到场发言的29位听证会参加人,明确表示反对的有3人;5月30日曲阜“三孔”门票价格听证会27名参加人中,反对门票涨价的有3人;2009年12月18日济南市水价调整听证会上,25名听证会参加人,4人不赞同水价上调。

只有8月30日举行的济南市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调整听证会上,与会的25名听证会参加人,至少13人对维护费价格、副终端收费等各项价格制定表示反对。

在2009年12月18日济南市水

价调整听证会前,本报通过96706热线电话进行的民意调查显示,在超过300位打来电话反馈的市民中,有71%的人不赞成水价上调,和当天会场上84%的参加人赞同形成鲜明反差。

正是这样的“一边倒”,让不少人对听证会失去信心。广东省东莞市将于本月底进行水价调整听证会,当地媒体进行的网络民意调查显示,600余名参与者中,高达86.5%的网友认为,“听证会就是变相的‘涨证会’,太‘假’了,不愿意报名参加。”

一位参与过多次听证会的参加人私下向记者抱怨,“听证会的发起者都是像出租车公司、

水务公司这样有政府背景垄断经营的机构。而一个25人规模的听证会,统计局、财政局、民政局等政府部门参加人7到8人,经营者和利益相关方1到3人,专家学者2到4人,10到12名消费者参加人。听证办法规定,消费者参加人必须达到三分之二。”

这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听证参加人认为,“这样的构成比例,与经营者立场一致的政府部门是不会反对涨价的,听证会还没开,至少10个人先同意涨价;再加上持中立立场的专家学者,还有一部分对价格不敏感的消费者,听证会怎能不‘一边倒’赞成!”

## 提出涨价才开听证会,并非决定涨不涨

在中国的法律法规体系中,“听证会”是个舶来品。作为法律术语,“听证”一词最早源于英国的“自然公正原则”,即“任何权力的决定必须听取当事人的意见”。

“按照国家和省里的法律法规,价格听证会包括立项调查、成本监审、形成听证方案、进行专家评审等程序;然后物价部门公告

召开听证会,召集听证参加人,举行听证会,并形成听证纪要交由省市市政府确定;在最后确定价格时,还将对听证会参加人的意见采纳情况进行公示。”省物价局综合法规处负责人告诉记者,“听证会参加人的意见,是形成最终价格的重要参考。”

对于听证会“逢听必涨”的评价,省物价局有关负责人表示,

“只有提出涨价才会召开听证会,并不是开听证会决定涨不涨。这个逻辑上的误会引发了对听证会的种种误会。”

省物价局人士表示,由于之前的社会福利时代,包括住房在内的水、电、暖、气等公共商品,大多由政府提供服务,市民只负担其中很小的一部分。但是在1998年实行价格改革后,付费体系开

始转变为以公众消费者为主,“加上物价总水平的逐年提高,造成这些年的听证会主要以价格上调为主。”

并非所有的听证会都是“涨价会”。2009年12月31日,在潍坊市对8条新公交线路票价调整听证会上,由火车站到峡山的68路车,票价通过听证会由每人6元降为5元。

## 听证主持机构既是运动员又是裁判员

“听证会体现了党和政府一贯重视充分听取意见,强调实事求是的精神,是体现公民当家做主、民主权利的重要途径。”参加过多次听证会的山东鹏飞律师事务所主任付强认为,“在听证制度的实施中,还存在事先公开内容

不充分,听证方案对普通消费者来说过于专业或过于简单,听证主持机构‘既是运动员,又是裁判员’定位不清等问题。”

8月27日,在国务院全国依法行政工作会议上,温家宝总理指出,要进一步健全决策程序,听证

会、专家咨询参加人要有广泛的代表性,特别要有利益相关方参加。

已经三次参加听证会的大学生王润林说,“我在听证会上的发言并不一定有用,但作为一名现代社会的公民,应该要把握

住这个发出自己真实声音的权利。”而作为济南市的人大代表,付强表示,将在今年的济南市人大会议上提出订立济南市听证会条例的建议,“希望从局部的改进,推动价格听证制度整体的改善。”

○有此一说

## 不是听证代表是听证参加人

在曲阜“三孔”门票价格调整听证会前,山东省物价局专门向与会者解释了国家发改委2008年底修订的《政府制定价格的听证办法》,“以后媒体表述时要注意,不要写‘听证代表’,要写‘听证参加人’。因为听证参加人的产生并不是由公众推选出来的,他们在听证会上发表的意见,是他们的个人意见,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代表’。”

对于自己“身份”的变化,一位在场的听证参加人私下表示,“本来普通市民在重要商品价格决策上的发言权就不大,老百姓说我们是听证代表,其实是寄予了很高的期望,希望我们替他们说话,现在变成参加人,等于我谁也代表不了了。” 本报记者 崔滨

○老面孔

## “听证哥”很无奈

20岁的山东青年政治学院学生王润林,连续三次成为济南市水价、曲阜“三孔”门票价格以及济南市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听证会的参加人,被网民称为“听证哥”;而作为专家学者的代表,青岛市社科院的研究员郭先登被邀请参加了青岛市自举行公开听证会以来23场中的22场。在省外,合肥、郑州、成都等城市,也频频多次参会的“老面孔”。

“每次只有二三十个人报名,抽中我的概率很高。”对于自己报名必入选的纪录,王润林自己也有些无奈,“参与的人太多了,说明市民对自己权益维护方面的认识不够。既然有那么多的话想说,为什么不报名参加?20个人报名,抽10个人,抽到我很简单。”

本报记者 崔滨